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**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多功能会议厅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（定期会议）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且为了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董事会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：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，使公司关于

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具合理性。

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鉴于尤尼泰振青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，恪守职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拟继续聘请尤尼泰振青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阅刊登于2026年8月29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四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于2026年9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时30分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3027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全文于2026年8月29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